

一女子倒车撞伤儿子 任丘交警先救人再查案

本报讯(通讯员 郭凯旋 宋胜利 记者 张楠)近日,任丘一女子倒车时撞伤了自己 3 岁的儿子。任丘交警大队民警接到报警后先救人再查案。

近日,任丘交警大队吕公堡公路巡警中队民警接到任丘

市梁召镇女子张某报警。张某称,她在倒车时,不慎将自己 3 岁的儿子撞伤。此时,她正在送孩子前往华北石油总医院的路上。

“先送孩子治伤要紧,事故原因调查放在后期,你给指挥中

心打电话……”张某按照民警指点向任丘交警大队指挥中心求助。很快,张某接到了任丘交警大队城区一中队燕山道巡逻组民警打来的电话,并与民警约好接应地点。

两分钟后,警车与张某驾驶

的车辆在任丘市长安道与建设路交叉路口处会合。一名民警驾驶警车开道,另一名民警驾驶张某的车辆尾随其后。两车一路疾驰,仅用 10 分钟就跑完了近半小时的路程。孩子被送进华北石油总医院后,民警又帮助张某挂

了急诊。

经过医生检查,被撞伤的孩子身体并无大碍,已于日前康复出院。民警随后两次赴事故现场取证,并开具了事故责任认定书,为张某向保险公司索赔提供了必要的证据。



老人证件丢失手续难办 民警进医院帮他补证

本报讯(通讯员 吕晓静 记者 唐慧)近日,献县公安局民警赶赴医院帮助一名住院老人办理了证件。

“警察同志,我母亲 70 多岁了,刚在医院做完手术。她的身份证遗失了,无法办理一些手续,您能帮帮我们吗?”5 月 22 日下午,一名女子来到献县公安局乐寿派出所户籍室求助。

了解情况后,乐寿派出所户籍民警张庆华、王倩倩带着照相机、高光板赶到献县中医院住院部,为女子的母亲拍摄办证需要的照片。老人刚做完手术,身体虚弱,坐立都很困难,这给民警拍摄照片带来难度。民警没有放弃,经过多次尝试终于帮老人拍好了合格的照片。

得知三四个工作日日后就能拿到老人的证件,求助女子心中的石头落了地。“没想到你们办事效率这么高,服务还这么贴心,太感谢你们了。”求助女子握着民警的手连声道谢。

任丘公安局 开展铲毒专项整治行动



本报通讯员 摄

本报讯(通讯员 徐露 记者 张楠)近日,任丘市公安局禁毒大队开展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踏查铲毒专项整治行动。

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期间,任丘市公安局禁毒大队民警在实地勘查的同时,利用无人机灵巧、高清、监测范围广的优势,重点对辖区内偏僻闲置院落、蔬菜大棚、农村房前屋后、荒地等易出现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地点开展排查,形成“地面巡查、空中排查”的全视角排查格局,提升禁种铲毒的精准度和覆盖面,切实做到“不漏过一户、不放过一株、不留一块死角”。



近日,沧州市公安局刑警支队民警精心组织,先后在社区、市场、广场、企业、校园开展“五进”式民法典宣传活动。

本报通讯员 摄

非法捕猎国家保护动物

一男子被东光警方抓获

本报讯(通讯员 张琦 曲晓玲 记者 张楠)近日,东光县公安局环安大队民警通过摸排,破获一起非法狩猎案,将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

近日,东光县公安局环安大队民警在工作中发现一条案件线索:在当地某集市内,有人售卖野生鸟类。据

此,民警迅速行动,当场将犯罪嫌疑人崔某某抓获,查扣两只野生鸟。

经审讯,崔某某交代了他利用粘网等工具捕捉野生鸟类的犯罪事实。随后,在崔某某的指引下,民警在辖区一个废弃厂房内发现了崔某某设置的捕猎现场,当场查获粘网等捕猎工

具。

后经相关部门鉴定,涉案的野生鸟名叫红喉歌鸫,是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目前,崔某某因涉嫌非法狩猎已被东光县公安局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三名朋友“吃大户” 借钱不还被起诉

吴桥法官一次调解 3 起案件化解矛盾

本报讯(通讯员 纪录珉 记者 张楠)近日,吴桥县人民法院法官为减轻当事人负担,找准案件症结,一次调解 3 起民间借贷纠纷案。

吴桥县人民法院法官在查阅诉前案件卷宗时,发现有 3 起民间借贷纠纷案的原告都是崔某某,而被告则是 3 个不同的人。法官与崔某某沟通得知,崔某某家庭富裕,与 3 起案件的被告都是朋友。3 名被告分别在不同的

时间向崔某某借过钱,却都不还钱。为此,崔某某多次向他们催债,3 名被告一直拒绝还款。无奈之下,崔某某将 3 人分别告上法庭。

崔某某在外地工作,非常希望能一次性解决纠纷。为此,法官多次与 3 名被告沟通调解时间,3 名被告始终找各种借口不露面。本着为当事人减轻负担的原则,法官耐心向 3 名被告释法明理,告知他们不还欠款

将承担的法律后果。最终,法官说服了 3 名被告,并约好了面对面调解的时间。

调解过程中,法官从双方当事人之间多年的友谊入手,引导他们念及“兄弟”情谊,换位思考、互谅互让,并告知 3 名被告拒不偿还债务会产生的法律后果,引导双方理性面对现实。经过法官耐心调解,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并就分期还款达成协议。

海兴法官耐心调解纠纷

帮七旬老人讨回欠款

本报讯(通讯员 张利娜 记者 张楠)“谢谢徐法官,为了这 1000 元还辛苦跑了一趟,我这桩心事总算了结了!”近日,海兴县人民法院法官耐心调解,化解一起欠款纠纷,将讨回的 1000 元欠款送到 70 多岁的原告王军(化名)手中。

海兴县的王军一直为做渔粉生意的李亮(化名)加工渔粉,李亮却拖欠王军 7000 元的加工费。王军多次催要,李亮只为王军出具了一张欠条,仍拖着不给钱。无奈之下,王军将李亮告

到海兴县人民法院。

海兴县人民法院法官受理案件后,本着“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工作原则,第一时间与李亮联系,详细了解情况。李亮表示,他虽然欠王军加工款,但是王军曾多次从他处拉东西没付钱。为此,他才一直没有给王军加工款。

随后,法官从情、理、法多个角度向李亮耐心释法说理,给他解释两件事情在法律上的本质区别。在法官的规劝下,李亮同意给付王军 5000 元,

并将钱直接交给了王军。收到 5000 元钱后,王军要求李亮给付剩余的 2000 元欠款。双方发生分歧,一直僵持不下。为此,法官再次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引导他们换位思考,互相体谅,尽量消除对立情绪。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李亮再给付王军 1000 元。

近日,法官驱车赶往李亮家中拿钱,又将钱送到王军手中。王军不住感谢法官,随后,王军撤诉。本案至此圆满解决。